**中国青年慈善学人“敦和·竹林计划”第三期**

**——青年学者研究课题申报指南**

为了支持青年学术人才开展慈善理论与实践研究，进一步维护慈善研究领域的行业生态，中国慈善联合会联合敦和基金会面向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和慈善组织以及从事慈善研究事业的青年学人，共同开展中国青年慈善学人“敦和·竹林计划”第三期。

竹林计划第三期共有四个子项目，包括青年学者课题资助、青年学者课题委托、青年学者国际会议支持和竹林论坛。青年学者课题资助是通过网上公开征集课题的形式，筛选出优秀课题，签订资助协议，直接资助总金额约为80万元。青年学者课题委托向社会公开发布慈善文化与慈善史相关选题，择优筛选申请，签订委托协议，课题委托的资金总额约为50万元。欢迎广大从事慈善研究的青年学人主动申报，同时请各位会员、高等院校、科研机构、慈善组织等鼓励所在单位青年学人积极申报。

具体申报指南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课题参与者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持有中国国籍，道德品质良好。

（二）课题负责人必须是项目的实际组织者和指导者，并确能担负实质性研究任务，须保证所申报材料及研究成果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

（三）为确保课题负责人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课题研究、避免一题多报、重复申请，（1）1个课题的负责人只限1人，1位课题负责人限报1个课题，且不能作为其他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课题的申报。（2）资助中的竹林计划资助课题或结项未通过的课题负责人，暂不能申请第三期课题。（3）已受过竹林计划资助且结项通过的课题负责人，须在《申请书》中注明所申报课题与已结项课题的联系和区别。（4）凡以硕/博士学位论文或前期研究论文为基础申报，须在《申请书》中注明所申请课题与学位论文（研究论文）的联系和区别。

（四）课题参与者需严格遵守学术诚信准则，如在项目评审与资助的任一环节中发现有违背学术诚信的行为，将被取消申报、资助资格，并退回已拨付的资助金，今后不得参与竹林计划相关活动，不得使用“敦和·竹林计划资助”“竹林学者”等字样。

（五）申请人应根据实际需要编制科学合理的经费预算（如研究所需调研费、材料费、会议费等）,如获资助，应保证按协议约定开展研究、提交研究成果，合理支出经费，并有义务参与竹林论坛或课题成果分享会汇报研究成果。

（六）已有其他资金支持的课题，本项目原则上不再予以资助。

（七）申报课题应保证在2019年11月30日至2020年5月31日期间提交研究成果，除不可抗力外，不接受延期申请。

1. **青年学者课题资助**

（一）课题负责人应为海内外各高等院校、研究机构的在读硕、博士，1983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二）课题研究的内容应与公益慈善相关，包括但不限于公益慈善文化、慈善理论体系、《慈善法》相关政策、慈善事业参与解决社会问题的实践模式等。鼓励公益慈善文化研究。

（三）资助与评审

1．青年学者课题资助研究金额约为80万元，计划资助约30位青年学者。

2．项目将组建专家评审委员会，由专家评审委员会根据研究质量和课题经费需求对所申报的课题进行匿名评审，经过初审、二审、面试三轮环节，评选出一类课题10个，每个课题资助4万元（含税）；二类课题20个，每个课题资助2万元（含税）（最终资助名单视具体评审结果而定）。

3．课题资助金将分期拨付，签署资助协议后拨付50%，课题完成并通过结题评审后拨付剩余50%。由中国慈善联合会按照国家相关政策代缴代付相应税款。

（四）课题资助的研究成果字数不应少于4万字。

**三、青年学者课题委托**

（一）课题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中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者具有博士学位，原则上应在1973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二）选题领域

申请人可根据以下选题方向自行设计申报题目。根据以下编号填报《申请书》，不符合以下选题方向的申请不予受理。如涉及多个方向，以一个主要方向填报。

**1.慈善与传统文化关系**，研究以下一个或几个问题：

1.1传统文化与慈善的本源关系研究；

1.2跨时代、跨文化背景下慈善的动因、特征、变革等与传统文化的关系研究；

1.3传统文化与慈善的关系的影响因素及未来演变趋势的研究；

1.4传统文化中慈善的功能作用及自我认知、社会认知的研究；

1.5慈善文化的本土资源（历史资源）借鉴的研究。

**2．慈善文化的支撑转化机制，**研究以下一个或几个问题：

2.1慈善文化对行业环境、治理、法规、政策、伦理道德等宏观层面的支撑、转化机制的研究；

2.2慈善观念意识对慈善行为层面的支撑、转化机制的研究；

2.3慈善机构的核心价值观对人力动员、资源动员、社会动员的支撑转化机制的研究；

2.4慈善文化教育对社会公众参与慈善的转化机制研究。

**3．慈善文化与跨文化**，研究以下一个或几个问题：

3.1慈善文化与主流文化或外来文化的互动关系研究；

3.2慈善文化格局的形成背景、演变与发展、影响因素、未来趋势的研究；

3.3跨文化视角下的慈善文化本位研究；

3.4全球化趋势下慈善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4．慈善与跨界**，研究以下一个或几个问题：

4.1慈善与商业（金融、信托）、政府等部门合作机制的研究；

4.2慈善发展史中的跨学科梳理（慈善教育变迁、法律法规变迁、哲学伦理的变迁等）；

4.3重大灾害救济中慈善组织内部运行机制和外部协同机制的研究等。

**（三）委托与评审**

1．青年学者课题委托研究金额约为50万元，包括40万元的研究经费和10万元的奖励经费，计划支持5位青年学者开展研究，每个委托课题的研究经费资助上限为8万元，优秀课题的奖励金额上限为2万元。

2．项目将组建专家评审委员会，由专家评审委员会根据申请者以往研究经历和提交的研究方案，结合课题经费需求，组织面试评审会，拟评选出5个研究课题签订委托协议（最终名额视具体评审结果而定）。

3．项目委托金额将分期拨付，签署委托协议后，拨付首款50%，项目完成且通过结项评审后拨付剩余50%，被评为优秀的课题可以同时获得2万元(含税)的科研奖励，随尾款一同拨付。由中国慈善联合会按照国家相关政策代缴代付相应税款。

（四）课题委托的研究成果字数不应少于10万字。

**四、成果要求**

研究成果须按照本《指南》要求，紧密结合中国慈善事业发展现状，深入开展理论和实践研究，思路清晰、数据准确、结构完整、内容详实、行文顺畅，具有学术性、创新性和实用性。研究成果应没有知识产权争议，是具有充分理论和实践基础支持的专著、研究报告或论文。两类研究成果，著作权原则上依法由课题完成者享有。为促进公益知识共享、传播，提升资助效益，敦和基金会作为资助方，有权无偿的将相关研究成果用于研讨交流、传播推广。

经评审委员会审核通过的两类研究成果，研究者在出版或发表时，需要在显著位置标注“敦和·竹林计划资助研究成果”或“敦和·竹林计划委托研究成果”字样，但具体标示内容及形式须事先经竹林计划项目组审定。

**五、申报材料**

（一）填写《“竹林计划”青年学者课题委托申请书》（附件1）或《“竹林计划”青年学者课题资助申请书》（附件2），并附相关证明材料：身份证明、学历证明、职称证明、研究成果证明。  
　 （二）《申请书》以电子版形式提供，Word格式一份，PDF或图片格式（需申请人本人签字）一份，文件名统一命名为“竹林三期+姓名+课题类型+申请书”格式（示例1：竹林三期+王\*\*+课题资助（2万）+申请书 示例2：竹林三期+王\*\*+课题委托（3.1）+申请书 ）。证明材料提供扫描件。

（三）如申报课题未能得到资助，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项目方对申请者提交的所有申请材料保密存档，如申请者有特殊要求，请在申请时书面提出。

**六、申报方法**

（一）申报截止日期为2018年11月18日24:00点。申报者须认真填写《申请书》（见附件），如实填报课题组成员信息。

（二）请将填报完整的两份电子申请表（word版和PDF版）和申请附件发送至中国慈善联合会“竹林计划项目组”邮箱：zhulinjihua@charityalliance.org.cn

（三）项目组将组建专家评审委员会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预计于2019年2月公布评审结果并实施资助。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洛丹、魏婕  
 联系电话：（010）83520447-8333、8411

邮箱：[zhulinjihua@charityalliance.org.cn](mailto:zhulinjihua@charityalliance.org.cn)

**本办法的解释权属敦和**·**竹林计划项目工作组**

附件1“竹林计划”青年学者课题委托申请书

附件2 “竹林计划”青年学者课题资助申请书

中国慈善联合会

2018年9月14日